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進修學制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會議

會議手冊

學務處進修學制

108.9.9

目錄

| | |
|---------------------------|----|
| 一、議程 | 2 |
| 二、教務處 | 3 |
| 三、總務處 | 6 |
| 四、生活輔導組 | 9 |
| 五、課外活動組 | 13 |
| 六、心理諮商組 | 14 |
| 七、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會及社團活動時間表 | 19 |
| 八、本學制交通安全推動與事故統計 | 20 |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進修學制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會議議程

壹、時間：108 年 9 月 9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 30 分

貳、地點：學生活動中心 1 樓中正廳

參、主席：張校長瑞雄

肆、報告事項

一、主席致詞

二、教務長報告

三、總務長報告

四、學務長報告

五、生活輔導組組長報告

六、課外活動組組長報告

七、心理諮商組組長報告

八、校安行政組員報告

伍、意見交流

陸、主席結論

柒、散會

教務處報告事項

教務行政組(進修學制)

1.服務資訊：

- (1)進修學制辦公地點：在五育樓一樓。
- (2)上班時間：週(一)～週(五)下午 13:00～22:00；
週(六)上午 08:00～晚上 20:00 採輪值方式。

2.學費繳納規定：

- (1)繳費單上的繳費金額係以「必修」學分時數開立，俟學生在第二階段加退選課簽畢「選課確認單」後，會再進行補繳或溢繳退費申請(本學期退費申請期間為 108/10/7～108/11/1)。
- (2)按規定就學貸款金額不得溢貸，貸款金額須與選課時數一致，如果金額不符，需學生本人按指定時間親自回銀行辦理金額之修改。學生如須更正繳費單上之金額需洽教務行政組各系承辦人更改繳費單，同時必須繳交就學貸款相關資料至學務處進修學制(辦公室在六藝樓二樓)承辦人，始完成就學貸款程序。
- (3)本學期繳費單之下載已移至本校校務研究資訊平台「註冊繳費系統」：
<http://140.131.115.207/>。

3.選課規定：

- (1)經校長指示：除「必修」課程(含入班開課的通識必修程、四技一年級體育)進行配課外，其餘「選修」課程【嚴禁配課】，均由學生自由選修。本學期第二階段跨系、跨部、跨學制選課為開學第一週(108/9/9～108/9/20)，除依本校學生選課辦法及相關規定需經任課教師同意、需填寫學生報告書或是進行成績審查開放上修等外，經系主任同意，即完成選課。
- (2)學生於加、退選結束後，如因故無法繼續修習之課程，可在期中考後二週內，經任課教師及系(所)主管同意後辦理撤選，但不予退費；每名學生每學期限撤選一個科目，且撤選後總學分數不得少於該學制所規定之最低學分數。歷年成績單之成績欄中註記「撤選」之字樣，但不列入學分及成績計算，但該課程撤選前之缺曠課記錄不得註銷。

4.扣考及請假：

- (1)學生修習之任一科目缺課總節數達全學期授課總節數三分之一，該科目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學生因故不能上課者，應依請假規則辦理請假手續；經核准給假而缺席者為缺課，未經准假擅自缺席者為曠課。
- (2)期末扣考缺曠應計算至第 17 週。第 1 次計算至第 13 週(第一階段)，於第 17 週公告，第 2 次計算至第 17 週(第二階段)約在期末考後一週公告於【教務處】網頁。
- (3)學生於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收到扣考通知請務必至學務處進修學制確認缺曠課紀錄是否無誤，扣考確認最後結果以網路公告為準，請隨時至學校網站首頁【最新消息】及【教務處】網頁下載名單或電洽教務處確認。
- (4)學生收到第 1 次或第 2 次扣考通知時仍需正常上課及參加考試直至確認最後扣考結果。
- (5)學生於期中、期末考試，如因重病、分娩、公假、喪假、不可抗力事故等而未能參加考試。應於考試前或請假翌日起二日內，檢附公立醫院或衛生署認定之區域級以上醫院「急診或住院」、「診斷證明書」或相關證明文件至本組申請准假，才可補考。
- (6)學生考試時，不得左顧右盼，交談夾帶，傳遞、代考、窺視他人試卷、偷閱書籍及其他違規等情事發生，如有違犯者一律記大過一次以上之處分且該科該次成績以零分計算。

5.學生學籍基本資料更正申請：

學生個人基本資料倘需更正(通訊地址、戶籍資料..等)，請逕至本組各所、系(科)承辦人處填具申請書申請更正之。

6.學分抵免科目分申請：

請依據本校「學分抵免辦法」填寫申請書(申請書已分二種：一種為專業科目之抵免；一種為通識科目之抵免)並備妥成績證明文件，於開學二週內向各系(科)提出申請，通過初審後送交本組彙辦，逾期不予受理。

7.在學證明申請：請學生自行影印(貼有本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由本組承辦人核蓋【教務行政組章戳】即具備「在學證明」效力。

- 8.成績單的申辦及學生證補發：先至行政大樓一樓之機器投幣(成績單一份投壹拾元)即可列印，或持繳費收據至本組向各系(所)承辦人申請；(學生證一張投壹佰元)持繳費收據至本組向各系(所)承辦人申請。
- 9.學生對於授課方面有建議事項或意見表達時請與老師或系(所)主任溝通(可寄 E-Mail 給系主任，詳見各系網頁)。
- 10.本學期行事曆放假日暨補班補課日：
- ✓ 108/9/13(週五)中秋節放假 1 日，9/14(週六)正常上課。
 - ✓ 108/10/5(週六)補班補課(補 10/11)，該日如果有同學需上班者請與授課教師協調調整授課時間。
 - ✓ 108/10/10(週四)國慶紀念日放假 1 日，10/11(週五)調整放假 1 日，108/10/12(週六)正常上課。
 - ✓ 108/12/31(週二)校慶學校彈性放假 1 日。
 - ✓ 109/1/1(週三)元旦放假 1 日。
 - ✓ 109/1/11(週六)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暨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日，請各系妥適安排是日課程，以維護學生選舉權益。如有調補課需求，可逕依本校調補課及提前考試申請流程辦理，其教室安排請洽詢各系辦公室或教務處。
 - ✓ 109/1/13(週一)寒假開始。
- 11.寒修開課調查：108/10/7~108/10/18。寒修上網選課：108/11/18~108/11/23。
- 12.轉系科申請：於 108/12/23~109/1/4 受理，須填具轉系科申請書，免檢附成績單至本組申請。
- 13.休學申請及退費規定：每學期申請休學之截止日為期末考試開始日前七天(含例假日)，休學退費規定悉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 14.本校畢業書已經改為中英文格式，學期開始即要先行調查畢業班學生的英文名字，屆時請轉知同學影印護照(有英文名字的內頁)送教務處登錄，以利畢業證書之預製。
- 15.另勞動部為服務同學之就業，將調查畢業班學生「是否願意提早接受勞動部之就業服務」，請轉知同學務必填寫。

總務處報告事項

一、事務組

- (一) 垃圾分類：各班級值日生應將垃圾依照資源回收項目做好分類，於每日放學前將一般垃圾置於六藝樓西棟旁垃圾收集場。本校垃圾場為配合臺北市政府垃圾不落地之政策，特別重新整理，但環境仍需全體同學共同維護，請每日各班值日生投擲垃圾時，一定要將垃圾投入垃圾子車，請不要隨意放置。另資源回收桶置於六藝樓西棟一樓樓梯口旁，請同學將資源回收物(寶特瓶、鐵罐、紙類)置於資源回收桶內，確實做好垃圾分類，全力配合共同維護環境衛生。(附記：總務處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於五育樓 3 樓及 6 樓東、西兩側增設資源回收桶，各班級若資源回收品數量較少，可送至該地點回收，以減少垃圾袋使用。)
- (二) 環境清潔：各班級必須依照既定的清潔區域範圍確實清潔，養成良好的衛生習慣。張貼的海報必須依規定先向學務處課指組或總務處事務組申請並在定點張貼，並確認起迄日期，到期的海報應主動取回，逾期未取回而查有實據者，將會請原核定單位核處，以共同維護校園環境美觀。
- (三) 廁所清潔維護：請體恤外包廠商清潔人員辛勞，敬請同學配合勿將一般垃圾及瓶罐丟棄於廁所內。
- (四) 撤除跑班教室內垃圾桶：同學如有垃圾，請放置於廁所外側之大型垃圾桶。
- (五) 設備損壞：承曦樓 4 樓及 5 樓教室內設備有如有損壞時，請利用線上報修系統或教室內之公告單，通知管理單位派員檢修。五育樓及六藝樓一般教室之課桌椅如有損壞，請儘速向所屬系科辦公室登記，明確說明課桌椅損壞地點，由各系所填寫請購暨修繕申請單向總務處營繕組提出修繕申請。

二、經管組

- (一) 各班級因教學或社團活動，需借用教室或其他空間時，應於使用前 20 日提出申請。依程序先至經管組確認場地空餘時段，再至總務處網頁下載教室或會議室借用申請表，經導師及系科主任等逐級用印後送經管組。

- (二) 本校五育樓地下一樓學生餐廳 8 家攤位、影印部及校史館旁的麵包店於開學日起正常營業，請同學可以多加利用。

三、出納組

請導師向同學宣導，請於規定期限內繳交學雜費，若有任何問題請與導師聯絡尋求解決方案。

四、文書組

有關本校教師郵件為免遺失，影響本人權益，請於收到通知後五日內請教師本人親自前來領取，如確實無法領取再請系科所辦同仁代領。

五、環安組

- (一) 如發現火警警報動作,請即通報總務處環安組(分機 6265)及校安中心(分機 6199)前往現場了解，以確認是否發生火警事件或是虛警事故(火警設備誤動作)。
- (二) 為預防登革熱，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了解，清除孳生源為防治登革熱最有效的方法，請加強住家環境巡查，並落實戶內外積水容器清除，以及避免被病媒蚊叮咬，包括住屋加裝紗窗、紗門、出入高感染地區宜穿著長袖衣服與長褲、在裸露部位噴防蚊液，以降低感染風險。如有發燒、頭痛、後眼窩痛、肌肉關節痛、出疹等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並主動告知醫師旅遊或活動史，以利及時通報與治療。相關資訊可參閱疾管署全球資訊網或撥打國內免費防疫專線 1922（或 0800-001922）洽詢。

六、營繕組

- (一) 設備損壞：如教室內燈管、電扇、冷氣、窗簾等有損壞時，請儘速向所屬系科辦公室登記，明確說明設備損壞名稱、地點、損壞情形、聯絡電話等，由各系科填寫請購暨修繕申請單向總務處提出修繕申請。如屬公共區域（如廁所）設備，如馬桶漏水、拖把盆堵塞，則可直接向總務處反應。用電之開關箱請勿擅自開啟亂動，以免觸電。消防設備平時日亦勿亂按，以免觸發警鈴，影響校園安寧及恐慌。
- (二) 冷氣控管：每年 4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為一般教室冷氣開放時間，當室溫在 25 度以上時，校方會供電提供冷氣使用。除此之外，每日中午及下

午 5 點多下課後，亦會停止供電數十分鐘。如發現符合上述供電情況，冷氣卻無電之情形，請電洽大門警衛室開啟。

- (三) 愛惜公物：目前政府財力困窘，亦使校方修繕經費日益減少，請宣導各同學需愛惜公物，勿因個人之情緒而任意破壞，否則除個人觸犯刑法之毀損罪外，尚須賠償學校損失，且如校方修繕經費不足時，亦有可能需很長一段時間暫無法修理，將影響大眾之使用便利。
- (四) 電梯使用：本校電梯均按時定期保養與檢查，請安心使用。如遇停電或故障時，亦有緊急發電機供電，正常應仍可至最近之樓層開啟。如萬一遇到功能不正常，被困住在電梯中時，請使用電梯中之對講機（連至警衛室）求救後，待在電梯中等待救援，電梯中有通風口，不致於會造成窒息。請切勿逕自想開啟電梯門脫困，以避免發生危險。
- (五) 飲水機使用：為實施節能措施，有效使用資源，本校臺北校區於冬季(每年 12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關閉飲水機冰水功能。其中排球場及籃球場周邊飲水機：五育樓一樓 3 臺、中正紀念館一樓 1 臺、體育館一樓 1 臺、行政大樓一樓 1 臺、六藝樓一樓 2 臺、圖書館一樓 1 臺及承曦樓一樓 1 臺，共 10 臺飲水機，則維持提供冰水。

學務處報告事項

生活輔導組報告事項

【行政業務】

一、線上點名、線上請假：

- (一) 本校全面實施學生線上點名作業，不另提供紙本點名表。
- (二) 學生線上請假批假功能，請導師踴躍使用，另可採線上與紙本二擇一方式辦理。

二、學生請假、缺曠：

同學請假、缺曠登記相關事宜，請導師協助轉知學生勿逾期辦理請假程序：

- (一) 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則，公假、事假必須事前請准。
- (二) 1-16 週期間學生事後補請假(不含期中考)，須於請假日之次日起 5 日內完成(不含例假日)；17-18 週則須於請假日之次 2 日內完成(不含例假日、期末考)。懇請各位導師了解學生出勤情形，並輔導學生完成請假手續。
- (三) 校務行政系統缺曠紀錄為即時更新，學生得自行查詢總累計及每科目累計之缺曠紀錄，請導師協助宣導學生隨時上網查詢。另本組亦以電子郵件寄發個人每週「缺曠累計表」，如有錯誤，1-15 週應於缺曠課之日起 3 週內申請缺曠更正(止日如遇例假日則順延一日)，16-18 週應於第 18 週結束後 2 日內申請缺曠更正，逾期概不受理。
- (四) 學生請假超過第二項第二點所訂期限，原則上不予補辦請假手續或更改缺曠紀錄，惟如因家庭或個人遭到重大變故或非本人人為疏失須補辦請假手續時，應檢附證明文件，由當事人以個案報告方式辦理，並由學務長核定，辦理期間請依更正期限辦理。
- (五) 各班學生缺曠累計表已改以 e-mail 寄發電子檔至各導師信箱，請各導師協助至校務行政系統→教師資訊服務→其他→個人資料維護→連絡通訊功能確認個人電子郵件信箱，俾利寄送。
- (六) 本組不再印發各班紙本每週「缺曠累計表」，但另以 e-mail 通知至學生個人「校園 Gmail 信箱(<http://mail.google.com/a/ntub.edu.tw>)」，請各班導師協助通知同學開通個人 Gmail 信箱，隨時注意缺曠情形及校內相關資訊。

註：學生電子郵件（校園 Gmail）預設帳號密碼：

帳號：學號@ntub.edu.tw

若學號為：10399999，則帳號為：10399999@ntub.edu.tw

若學號為：N1039999，則帳號為：N1039999@ntub.edu.tw

密碼：身分證號前 8 碼（含第 1 位大寫英文字母）

若為居留證號：如居留證號為：AD12345678，則預設密碼為：AD123456

三、准假權責：

依本校請假規則第四條規定，有關准假權責，2 日(含)以內者，由導師或所系科主任核准，若為公假須由系主任核准；3~4 日(含)以內者，循程序由所系科主任、生活輔導組組長核准；5 日(含)以上者，依前述循程序最後由學務長核准。(考試假，比照本規則第三條第五款規定辦理。)

四、急難救助金：

學生因個人或家庭貧困且遭逢意外事件，嚴重影響生活與學業而有需要申請者，由導師、輔導教官及研究所所長、系科主任訪談證實後，向學務處進修學制李小姐提出書面申請。

五、學生兵役：

89 年次以前出生之在學役男及延修生、復學、轉學、轉科(系)學生，尚未辦理暫緩徵集，或役畢（含完成軍事二階段）尚未辦理儘後召集者，請至進修學制網頁下載兵役資料表，或至學務處進修學制索取紙本，並於**9 月 20 日(星期五)**前填妥繳回至進修學制兵役承辦人葉小姐，以免影響個人權益。

六、學生學雜費減免（9 月 9 日星期一前）及弱勢助學補助申請（9 月 27 日**星期五**前），請洽學務處進修學制葉小姐。

七、學生團體保險：

（一）理賠申請可向學務處進修學制李小姐洽詢。

（二）有關學生團體保險休學生投保事宜，本學制休學學生仍可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請同學自行把握投保機會，休學生欲辦理加保手續者，上學期請於 9 月 25 日以前完成各項手續（含繳費）。

【教育宣導】

一、品德及法治教育：

（一）本組將陸續於晚間第 13、14 節辦理進班品德教育宣導（本學期主要針對一年級新生班），並預計於 11 月 18 日(星期一)辦理法治教育專題演講，請導師協助宣導學生踴躍參加。

(二) 為尊重智慧財產權，請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切勿非法影印書籍或教材，可善加利用本校圖書館或參與校園二手書活動，透過本校網站首頁「智慧財產權宣導」專區連結「二手教科書買賣」網。

二、交通安全宣導(有關本學制交通安全推動與事故統計請參考第 20-21 頁)：

為加強宣導學生交通法紀觀念，以建立良好交通安全行為與秩序，本組將陸續於晚間第 13、14 節時間辦理交通安全宣導進班宣導，請導師協助宣導學生踴躍參與。本校交通便捷，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亦請協助宣導學生儘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上、放學，減少騎乘機車機會以降低車禍事件發生。

三、108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

為完善弱勢助學輔導機制，鼓勵弱勢生積極參與輔導課程並安心就學，請各位導師協助轉知班上具下列六類身份之學生前來申請或上本校網頁「深耕計畫」專區查看助學輔導相關資訊：(一)低收入、中低收入戶、(二)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三)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四)原住民族學生、(五)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六)其他：三代家庭無人上大學，新住民子女或其他等，若有任何疑問可逕洽學務處進修學制葉小姐詢問，請符合資格、欲申請之同學詳閱相關訊息，於 **108 年 9 月 30 日**前提出申請。

四、節能減碳教育：

為珍惜資源，減輕地球的負擔，請呼籲學生實踐節能減碳五大宣言：1.隨手關燈 2.冷氣控溫不外洩 3.節能省水，惜用資源 4.多走樓梯，少坐電梯 5.自備杯筷、吸管與環保提袋，有效率的使用地球資源、提高生活品質。

【其他宣導】

一、個資保密：

近來屢次發現有校外業務人員逕入校園，或在學生餐廳或在校門口，向同學推銷套書或要求同學填寫問卷留下個資，請導師協助叮嚀同學審慎思考是否需要訂購套書或填寫問卷，避免事後簽訂買書契約付訂金後，心生後悔而衍生後續違約退費之糾紛，個資也勿隨意填寫留予陌生人，避免損害個人權益。

二、人身安全：

如遇搶劫、詐騙、勒索等事件，請速電學校校安人員協助，校安中心 24 小時連絡電話：02-2322-6199。

三、門禁管制：學務處進修學制業已公告學校門禁管制通知，請同學配合辦理。

(一)依本校門禁管理要點辦理。

(二)時間管制：

1.大門：開放時間 06：00，關閉時間 23：00；

承曦樓：開放時間 07：00，關閉時間 23：00。

(請同學儘量於 22：30 前離開學校)

2.門禁時間同學進入校園請改走大門旁無障礙坡道側門並經核對身分及登記始可進入。

(三)本校同學因研究及課業需求而於管制時間留守時應事先通報值勤人員。

四、企業徵才：

學生如有就業需求，可逕自學務處進修學制企業徵才暨就業資訊網站蒐尋。請同學結伴找工作，如遇困難可隨時找學校教官協助。

五、加入 line 群組：

請各班班代及副班代須加入北商進修學制 line 幹部群組，並務必將各項通知及公告轉知班上同學(各班同學亦請個別成立班級 line 群組)，使資訊傳遞更直接，以維班上同學權益。

六、班級事務櫃：

副班代務必至學務處進修學制班級事務櫃拿取各項通知單，並向班上同學宣達，以維同學權益。

課外活動組報告事項

一、各類獎補助：

(一) 就學貸款：

請辦理就學貸款同學參照學務處進修學制網頁之就學貸款公告、就學貸款操作流程辦理，於本校註冊繳費平台完成學雜費就貸申請，並於臺北富邦銀行辦完就貸後，務必於**108年9月24日(星期二)**前，將「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正本、繳費單正本、戶籍謄本正本及相關文件」，臺北校區交至學務處進修學制李小姐(桃園校區交至學務處課外組高小姐)，逾期繳交者視同放棄就學貸款之申請。

(二) 校內獎助學金：

1. 本學期校內「學業優良、清寒獎學金、中正獎學金、黃作琛清寒獎學金、陳紹楷先生清寒獎學金、合作社獎學金」等各項獎學金(獎學金項目一年級新生皆無法請領)，皆為**4500元**。
2. 請導師提醒符合申請資格之學生於**108年9月5日~30日**儘速將申請資料送至各系辦，相關訊息皆在課外組網頁中「獎補助金」專區。

(三) 校外各式獎學金：陸續開辦中。

1. 有關各項校外獎助學金事宜，可逕自於本校網站課外活動組→校外獎助學金專區自行瀏覽。
2. 各項校外獎助學金，經由校內審核後函送者，請依據校內公告截止日期為主，另為避免影響已於期限內送件之同學權益，逾期概不受理。
3. 本學期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申請資訊已公告，請導師提醒同學務必留意辦理期限，於**108年9月27日(星期五)**前，備齊相關資料繳交至學務處進修學制，以免逾期無法受理。

二、學生/社團輔導：

請導師轉告學生：本學期校長有約座談會預計於**108年11月18日(星期一)**第8-9節假中正廳舉辦，桃園校區校長有約座談會預計於**108年12月2日(星期一)**第8-9節假弘毅樓A136階梯教室舉辦，學生若對學校有所建議，請踴躍撰寫提案單並出席與會。

心理諮商組報告事項

一、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系列活動表

| 名稱 | 日期/時間 | 地點 |
|---------------|--------------------------------|----------------------|
| 導師會議 | 108.9.9 (星期一) 17:30-18:30 | (台北校區)學生活動中心 1 樓中正廳 |
| 新生班導師 期中會議 | 108.11.07(星期四) 12:10-13:30 | (台北校區)行政大樓 7 樓行政會議廳 |
| | 108.10.30(星期三) 12:10-13:30 | (桃園校區)弘毅樓 A118 會議室 |
| 導師輔導 知能研習 | 108.11.19 (星期二) 12:10-13:30 | (台北校區)行政大樓 7 樓 行政會議廳 |
| | 108.11.19 (星期二) 12:10-13:30 | (桃園校區)弘毅樓 A118 會議室 |

二、班級活動費每位學生 105 元，已納入所系業務費，有關班級活動費報支程序如下：

- (一) 活動結束後，由導師檢據各項支出憑證並填具本校憑證黏貼用紙連同活動紀錄表送各所系科依相關程序辦理。
- (二) 各班之導師班級活動費每學期依所系科規定配合申辦，一次檢據辦理核銷。
- (三) 班級之班級活動費請各導師配合會計年度，務必於本年 11 月 30 日前提出申請，俾利年度內完成核銷事宜。
- (四) 班級活動紀錄表(即班會紀錄表)由各所系科彙整後送交各學制學務單位保存，請各系所於學期末彙整後送台北校區學務處進修學制保存。

三、獲校傑出導師獎：蔡錦堂、許慶文、林宏仁、陳津美、張肇明。獲校優良導師：楊浩彥、莫積懿、陳玫真、林文晟、劉雅文、林明毅、羅時萬、毛治文、魏君純、李興漢、蕭幸金、江淑玲、李玉立、陳春富、張窈菱、林純央、李幸瑾、賴暄堯、雷思蒙。

四、本校於 107 年 06 月 22 日向教育部申請大專校院增購學生輔導工作場地設備計畫建置「諮商輔導 e 系統」，並已於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啟用，請導師轉知學生申請諮商請至心諮組網站連結線上諮商系統預約，也請導師善加利用線上系統轉介學生。

五、心理諮商組目前有一位心理師服務進修學制師生，其上班時間為下午 1 點 30 分到晚上 9 點 30 分，並已在進修學制辦公室（六藝樓 203-1 室）設置諮商會談室 1 間。

六、本組各項心理衛生推廣活動如附一覽表（第 16-18 頁）。

七、請導師發現班上有身心障礙學生，或欲申請各項身心障礙學生服務(如座位與教室安排問題、試卷問題、考試時間、課業輔導、協助同學……等特殊需求)，請與資源教室聯絡，本學年度辦理身心障礙學生教育活動如下：

| 日期 | 活動時間 | 活動名稱 |
|-----------------------|-------------|-------------|
| 108/9/16(一)~9/20(五) | 中午時間 | 專進 期初會議 |
| 108/9/18(三) | 12:00~13:30 | 日間 期初會議 |
| 108/9/18(三) | 17:30~18:30 | 夜間 期初會議 |
| 108/9/19(四) | 12:00~13:30 | 桃園 期初會議 |
| 108/9/22(日) | 12:00~13:00 | 空院 期初會議 |
| 108/9/25(三) | 12:00~13:30 | 協助同學說明與訓練 |
| 108/9/28(六) | 全天 | ※簡報與口語表達工作坊 |
| 108/10/19(六) | 全天 | ※瓶中花紓壓手作 |
| 108/11/10(日) | 12:00~13:00 | 空院 期中會議 |
| 108/11/11(一)~11/15(五) | 中午時間 | 專進 期中會議 |
| 108/11/13(三) | 12:00~13:30 | 日間 期中會議 |
| 108/11/13(三) | 17:30~18:30 | 夜間 期中會議 |
| 108/11/14(四) | 12:00~13:30 | 桃園 期中會議 |
| 108/11/17(日) | 全天 | ※手作皮革玫瑰花工作坊 |
| 108/11/18(一) | 12:00~13:30 | 協助同學分享座談 |
| 108/12/2(一)~12/6(五) | 全天 | ※特殊教育體驗週 |

八、請各導師多利用班會時間宣導性別平等及性侵害、性騷擾等相關議題，宣導方式可以透過經驗分享、配合時事討論、性騷擾防治宣導、及電影欣賞討論的方式進行。本校性騷擾申訴專線為 02-2351-5881。



心理諮商組心理衛生推廣活動一覽表【進修學制】

| 日期 | 活動時間 | 活動名稱 | 參與對象 |
|-----------------------------------|--------------------|--------------------|-----------------|
| 108/10/21(一) | 21:05~21:50 | 輔導股長培訓活動 | 進修學制各班級 輔導股長 |
| 108/11/12(二) | 17:00~19:00 | 親愛的 NTUB×I See You | 學生自由報名 |
| 108/11/20(三) | 16:00~19:00 | 一起來享受「字」由「書」爽的時刻吧 | 學生自由報名 |
| 108/12/02(一) | 17:00~18:00 | 導師輔導知能研習 | 導師 |
| 108/12/10(二) | 16:00~19:00 | 「動」之以情×舞出真我 | 學生自由報名 |
| 108/10/14(一) 109/01/03(五) | 依學生申請時 間安排 2 節課 | 心理成長課程三選一 | 學生自由申請 |

心理諮商組心理衛生推廣活動一覽表【台北校區】

| 日期 | 活動時間 | 活動名稱 | 參與對象 |
|--------------|-------------|---|---------------------|
| 108/10/8(二) | 12:10~13:30 | 輔導股長研習講座 | 日間學制 各班級輔 導股長 |
| 108/10/21(一) | 12:30~13:20 | 「一個人的日子，兩個人的生活」系列課程 1- 我的時區，沒有時差 | 學生自由 報名 |
| 108/10/28(一) | | 「一個人的日子，兩個人的生活」系列課程 2- 從我到我們 | |
| 108/11/18(一) | | 「一個人的日子，兩個人的生活」系列課程 3- 相愛是一種緣份，單身是一種選擇 | |
| 108/11/25(一) | | 「一個人的日子，兩個人的生活」系列課程 4- 你在的地方，卻是我的遠方 | |
| 108/12/9(一) | 12:30~13:20 | 「勇氣」四部曲系列課程 1-我僅僅是我 | 學生自由 報名 |
| 108/12/16(一) | | 「勇氣」四部曲系列課程 2-好好被愛的勇氣 | |
| 108/12/23(一) | | 「勇氣」四部曲系列課程 3-勇氣·擁棄 | |
| 108/12/30(一) | | 「勇氣」四部曲系列課程 4-轉身就遠行 | |
| 108/10/22(二) | 12:30~13:20 | 「療心手做」紓壓系列課程 1-捕夢網 | 學生自由 報名 |
| 108/10/29(二) | | 「療心手做」紓壓系列課程 2-Q 版小毛帽 | |
| 108/11/19(二) | | 「療心手做」紓壓系列課程 3-幸運手環 | |
| 108/11/26(二) | | 「療心手做」紓壓系列課程 4-組合盆栽 | |
| 108/11/20(三) | 12:30~13:20 | 「情緒拼圖」情緒探索團體 1 | 學生自由 報名 |
| 108/11/27(三) | | 「情緒拼圖」情緒探索團體 2 | |
| 108/12/4(三) | | 「情緒拼圖」情緒探索團體 3 | |
| 108/12/11(三) | | 「情緒拼圖」情緒探索團體 4 | |
| 108/12/18(三) | | 「情緒拼圖」情緒探索團體 5 | |
| 108/12/25(三) | | 「情緒拼圖」情緒探索團體 6 | |
| 108/11/14(四) | 12:30~13:20 | 「關於愛情這件事」-愛情成長團體 1 | 學生自由 報名 |
| 108/11/21(四) | | 「關於愛情這件事」-愛情成長團體 2 | |
| 108/11/28(四) | | 「關於愛情這件事」-愛情成長團體 3 | |
| 108/12/5(四) | | 「關於愛情這件事」-愛情成長團體 4 | |
| 108/12/12(四) | | 「關於愛情這件事」-愛情成長團體 5 | |
| 108/12/19(四) | | 「關於愛情這件事」-愛情成長團體 6 | |
| 108/12/7(六) | 9:30~16:30 | 一起來「FUN」假-紓壓工作坊 | 學生自由 報名 |

心理諮商組心理衛生推廣活動一覽表【桃園校區】

| 日期 | 活動時間 | 活動名稱 | 參與對象 |
|-------------------------|-----------------|-----------------------------------|-------------------------------|
| 108/10/02(三) | 12:10~ 13:30 | 輔導股長暨宿舍代表研習 演講主題：愛情事務所～關係中的你和我 | 輔導股長、宿舍 幹部、宿舍代表 |
| 即日起 | 個別預約 | 心理測驗～賴氏人格測驗、人際行為量表 | 學生自由報名 |
| 即日起 | 個別預約 | 牌卡自我探索～職業憧憬卡、能力強項卡 | 學生自由報名 |
| 108/11/19(二) | 18:00~ 20:30 | 人際關係事務所～藝術治療探索團體 -1 | 學生自由報名。 報名者需 4 次團 體皆參加。 |
| 108/11/26(二) | | 人際關係事務所～藝術治療探索團體 -2 | |
| 108/12/03(二) | | 人際關係事務所～藝術治療探索團體 -3 | |
| 108/12/10(二) | | 人際關係事務所～藝術治療探索團體 -4 | |
| 108/11/12(二) | 17:40~ 20:30 | 療癒手作～清新浮游花 | 學生自由報名 |
| 108/11/13(三) | 17:40~ 20:30 | 精油紓壓～芳香馨旅行心對話～～A場次 | 學生自由報名。 A、B 場次擇一場 次參加 |
| 108/11/20(三) | | 精油紓壓～芳香馨旅行心對話～～B場次 | |
| 108/12/10(二) | 18:00~ 20:00 | 棉花棒棒糖 DIY·心意傳情～A 場次 | 學生自由報名。 A、B 場次擇一場 次參加 |
| 108/12/11(三) | | 棉花棒棒糖 DIY·心意傳情～B 場次 | |
| 108/09/18(三) 起，每周三晚上 | 18:00~ 20:00 | “揪團”玩桌遊 | 學生自由報名 |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進修學制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會及社團活動時間表

| 週次 | 日期 | 活動項目、地點 | 備註 |
|----|--|--|--|
| 1 | 09 月 09 日－09 月 14 日 | 09 月 05 日 新生始業式 09 月 06 日 新生健檢 09 月 09 日 正式上課、導師會議 (學生活動中心 1 樓—中正廳) | 09 月 13 日 中秋節放假 1 日 |
| 2 | 09 月 16 日－09 月 21 日 | | |
| 3 | 09 月 23 日－09 月 28 日 | 09 月 23 日 幹部座談會暨學生代表大會 (行政大樓 7 樓—行政會議廳) | |
| 4 | 09 月 30 日－10 月 05 日 | | 10 月 05 日 補班補課 1 日 (10 月 11 日) |
| 5 | 10 月 07 日－10 月 12 日 | | 10 月 10 日 國慶紀念日放假 1 日 10 月 11 日 國慶紀念日調整放假 1 日 |
| 6 | 10 月 14 日－10 月 19 日 | | |
| 7 | 10 月 21 日－10 月 26 日 | 10 月 20 日 (星期日) 學代會烤肉聯誼 | 地點暫定延平河濱公園 |
| 8 | 10 月 28 日－11 月 02 日 | | |
| 9 | 11 月 04 日－11 月 09 日 | | 11 月 04 日至 11 月 09 日 期中考試 |
| 10 | 11 月 11 日－11 月 16 日 | | |
| 11 | 11 月 18 日－11 月 23 日 | 11 月 18 日 法治教育專題演講 (行政大樓 8 樓—音樂廳) | |
| 12 | 11 月 25 日－11 月 30 日 | | |
| 13 | 12 月 02 日－12 月 07 日 | 12 月 1 日 (星期日) 學代會校園馬拉松 | 比賽當天若天候不佳預計延至下週 (12 月 8 日) |
| 14 | 12 月 09 日－12 月 14 日 | | |
| 15 | 12 月 16 日－12 月 21 日 | 12 月 21 日 校慶暨各項體育活動決賽 | |
| 16 | 12 月 23 日－12 月 28 日 | | |
| 17 | 12 月 30 日－01 月 04 日 | | 12 月 31 日 校慶補休 1 日 01 月 01 日 開國紀念日放假 1 日 |
| 18 | 01 月 06 日－01 月 11 日 | | 01 月 06 日至 01 月 11 日 期末考試 |
| 19 | 01 月 13 日 | | 01 月 13 日 寒假開始 |
| 備註 | 一、班會地點：各班教室，請每班於每週一第 13、14 節召開。 二、各系得自行擬定召開系週會，由系主任主持、導師出席輔導，依實際出席班級人數擇定地點 (例：學生活動中心 2 樓體育館、1 樓中正廳或系專業教室等)，時間地點以各系公告為準。 三、如有變更將另行公告、通知。 | | |

本學制交通安全推動與事故統計：

一、本學制本學期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執行重點：

- (一)請各班導師於班會時間參考本學制網頁內容，宣導交通安全注意事項，並於班會時提出討論，列入紀錄。
- (二)將於 108 年 9 月 23 日透過幹部座談會宣導交通安全注意事項。
- (三)於學務處進修學制網頁公告汽機車、自行車騎乘安全宣導短片，供學生自行下載觀看。
- (四)於學務處進修學制公布欄張貼交通安全宣導通知，並透過各班幹部 line 群組轉發各班同學。
- (五)為加強宣導學生交通法紀觀念，以建立良好交通文化與秩序，本學制(學務處及校安中心)陸續於本學期晚間第 13、14 節時間辦理交通安全宣導。
- (六)本校交通極為便捷，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亦請協助宣導學生儘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上、下課，減少騎乘機車以避免意外發生。另於同學事故時，並告知其安心醫療並於事後可申請學生保險理賠。

二、107 學年度因交通意外事故申請本校學生團體保險件數共計 24 件，申請資料分析說明如下：

[[第 1 學期：11 件]]

| 項目 | 身份別 | | | | 性別 | | 交通工具 | | | | | 發生地點 | | 事故原因 | | | | | |
|------|------------|------------|------------|------------|------------|------------|------------|----------|----|----|----|------|-----|------|--------|------|------|------|----|
| | 碩士生 | 四技 | 二技 | 二專 | 男 | 女 | 自行車 | 機車 被載 | 開車 | 捷運 | 公車 | 走路 | 台北市 | 外縣市 | 違反交通規則 | 機械因素 | 個人因素 | 他方肇事 | 其他 |
| 合計件數 | 0 | 7 | 4 | 0 | 4 | 7 | 0 | 9 1 | 0 | 0 | 0 | 1 | 5 | 6 | 0 | 0 | 7 | 4 | 0 |
| 項目 | 事故時間 | | | | | | | | 傷勢 | | | | 財損 | | | | | | |
| 項目 | 06至 09時 | 09至 12時 | 12至 15時 | 15至 18時 | 18至 21時 | 21至 24時 | 24至 06時 | 輕傷 | 住院 | 重傷 | 其他 | | | | | | | | |
| 合計件數 | 1 | 6 | 2 | 1 | 0 | 1 | 0 | 10 | 1 | 0 | 0 | 0 | | | | | | | |

[[第 2 學期：13 件]]

| 項目 | 身份別 | | | | 姓別 | | 交通工具 | | | | | 發生地點 | | 事故原因 | | | | | |
|------|------------|------------|------------|------------|------------|------------|------------|----------|----|----|----|------|--------|------|--------|------|------|------|----|
| | 碩士生 | 四技 | 二技 | 二專 | 男 | 女 | 自行車 | 機車 被載 | 開車 | 捷運 | 公車 | 走路 | 台北市 | 外縣市 | 違反交通規則 | 機械因素 | 個人因素 | 他方肇事 | 其他 |
| 合計件數 | 1 | 4 | 8 | 0 | 2 | 11 | 0 | 7 1 | 0 | 0 | 0 | 5 | 7 | 6 | 0 | 0 | 6 | 7 | 0 |
| 項目 | 事故時間 | | | | | | | | 傷勢 | | | | 財 損 | | | | | | |
| 項目 | 06至 09時 | 09至 12時 | 12至 15時 | 15至 18時 | 18至 21時 | 21至 24時 | 24至 06時 | 輕傷 | 住院 | 重傷 | 其他 | | | | | | | | |
| 合計件數 | 0 | 2 | 2 | 6 | 1 | 2 | 1 | 10 | 3 | 0 | 0 | 0 | | | | | | | |

經統計因交通意外事故申請件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11 件及第 2 學期申請件數 13 件，共計 24 件。本學制多年來均以推動交通安全教育為重點項目，亦為全體教職員生共同努力的方向。歷年來事故發生原因大部份係個人騎乘機車導致意外，仍請各系科及班導師協助宣導學生儘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上、下課，以減少騎乘機車避免意外發生。